

我思我写

永远的歌者

诗是文学中的文学。我喜欢一句歌者的话:一个人的生活不应该只有当下,还应该诗歌和远方。

在这个空气中都弥漫着浮躁的社会里,能够静下心来阅读和创作诗歌的人越来越少。我们有多久没有以一种平静的心态度过一种内心丰富的生活了?每个人的内心都是一个丰富的王国,都有着对诗歌、艺术、人生观等丰富的看法。我以为在这个时代,诗歌仍然是一种动人的生活方式。

军旅诗歌应当是最能够体现生命硬度、精神质地和灵魂域面的。以诗歌的骨质追寻永存中华民族心灵的英雄史诗,并尝试解读爱国主义和英雄主义情怀,一直是我的不懈追求。在这条诗歌道路上,我在朝圣。回想起来这匆匆步履已经与我的年龄等同了!

以前我误认为诗歌离我的职责很远,以为那是一份自我空间里的梳理与表达,是内心世界的情愫与流淌,是精神领域的豁达与救赎。而当猫耳洞炮火回歌中那突如其来感怀,当我站在麻栗坡烈士陵园泪如泉涌的殇痛,当我看见

天安门前新中国成立35周年、50周年、60周年大阅兵的震荡激情,我明白了诗歌离我的使命很近很近,她无时无刻不在我身边,她跟随我下连队、上哨所、钻山沟、登高原,去与战士们交流,感知他们的精神与情感……于是,在部队这所大学校园里,我有了一本又一本军旅诗的纪录,又有了一首又一首记录火箭兵的组诗、长诗……

近年来,我让自己的军旅诗歌在“英雄主义”、“铁血素质”和个人的冥想与感觉中呈现和进行。在诗歌创作中,尽力把战士的情怀与诗人的情怀结合起来,力争成为“不仅仅会写情诗,而且会写战歌”的歌者。每个人都要学会苦难,诗的音域不仅仅是要写风花雪月,还必须用来面对灾难,面对民族改革和变革战斗的一些重大的身关民族命运的大事件。这一切无疑需要诗人去面对,而且应该在自己的诗歌里找到这样的担当,诗人应该有责无旁贷的责任,诗人的价值就是担当!”诗言志,文以载道”,讲的就是精神、品格、担当,而这担当远比春华秋实显得更加具有刚性钙质。把自己

的小情感升华为大情怀,此时的情诗就是战歌!尽管当代包括军旅诗在内的“主旋律诗歌”创作,很大程度在艺术上受到质疑,导致了人们对这类题材书写的成见。但是我以为,这正是融入中国社会或者见证国家变化的一种方式。只有把自己汇入大海,一滴水才不会干涸!诗人必须与你生活的这个时代发生关系,思考关于社会、关于生存、关于人性、关于生命的种种。我渐渐意识并运用着这份担当,将自己置入军队的变革与发展,记录她成长壮大的步履足印,并以自己的最大限度保持与观照着诗歌的艺术品质。由此,我有意识地去寻找重大的、能够去构思一部部长诗的机会,以便提升我的诗歌创作的气韵和力度,拓展它的深邃与厚重,着力要求自己在军人胸襟和精神气质、灵魂质地上沉淀为一种重量,写作向度趋于大气与深沉。曾出版的长诗《雪傲风虹》《血脉》便是我尝试捧出的答卷。

刚刚完成的长诗《长剑当歌》,是我执著在自己的净土,用我对火箭兵的真挚情愫和灵动去探索砺剑诗歌的题材和深度,关注火箭兵的内心情感,梳理火箭

□海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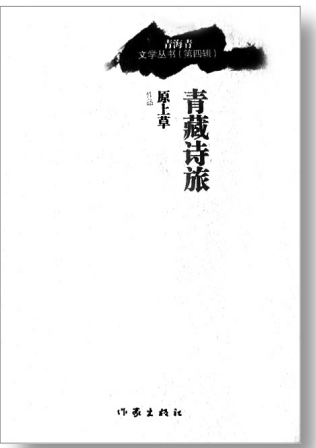
兵的天职内核,将诗笔试图超越纷乱表象进入实质的一份收获,过程虽然艰辛却能体味到梦境与甘甜。这份收获不仅是对火箭兵这个英雄群体的讴歌与赞颂,还是对火箭兵成长史的情感见证。这19首(组)诗里有三分之二是我履职尽责所写的朗诵诗,还有一小部分是报纸栏目撰写的长诗、组诗,尽管朗诵诗与观赏诗有所差异,听觉艺术与视觉艺术的审美定位和接受方式着实不同,报纸副刊与专业杂志的受众对象和阅读诉求也不可同日而语,但这些诗即便不是对火箭兵一个个伟大事件的陈述,也是由于那些事件的波动,在我心灵上留下的擦痕及灵魂的照应。

有人说:“好的诗人,应该是有思想的;好的诗人,也应该是一个哲人。”思想对于军旅诗歌创作有着巨大的作用。军旅诗歌最终的指向是人性,是对生命价值的追索和终极思考,是对战争、死亡和生活生存的深刻逼视和思考后做出的个人判断。我只想让自己找到一条追望精神本质并向灵魂的高度逼近的途径,为心灵带来愉悦和飞升。

桃李天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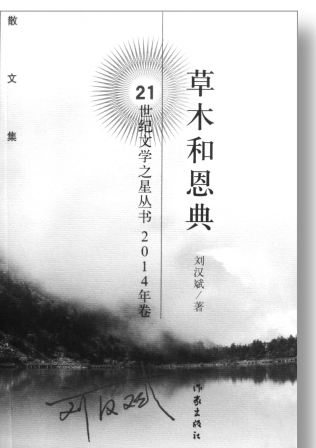
原上草

学院第十一届高研班学员,其诗集《青藏诗旅》近日由作家出版社出版。诗人以严肃的生活态度,从人类生存的现状和生态视角出发,反思了当下人们内心微妙的思想变化和人与自然的关系。刘汉斌认为:“原上草是一位移居青海高地的诗人,早年农耕环境下养成的敦厚笃实的性格与他后来生活的草原中游牧人所呈现的旷达豪爽的气质颇有差异,所以他最初涉笔草原风貌不可避免带有草原观光客的眼光,多年后现实生活中的他已与草原密不可分,他的诗歌由此完成了主体精神与高地景物的神形契合。”



刘汉斌

学院第二十届高研班学员,其首部植物系列散文集《草木和恩典》近日由作家出版社出版。散文集中的作品实际上是一篇篇朴素的生命颂,文字温暖生动,纯净如草叶上的露珠,鲜活莹润,沁人心脾。作者可以说是植物的代言人、庄稼的贴心人。他不仅是土地上的耕耘者,也是观察者、思想者、研究者,还是一位大地和植物的歌者。他把与植物诗意地栖居在一起,视作自己生活的最大乐趣,并用笔记叙了他和植物、种子打交道的感受和体验。他热爱植物,把植物视作亲人。



□皮怀木

要去这样的一个地方——身处闹市却远离喧嚣,在幽静的世界里不断向内发掘更丰富的宝藏。哪怕只是匆匆地邂逅,哪怕只是远远地凝视,当我们懂得了那种相遇的重要,便不会离开自己太远,便不会沉沦在世界无涯的苦难里,便会不断在克己和悲悯中和自己相遇,和更美的世界相遇。

夜晚,窗外华灯初上,闪烁的霓虹述说着关于这个城市的孤独和寂寞。关上窗户,沉浸在鲁院的静谧中。翻开一本年代久远的书籍,我看见那些伟大的灵魂曾经经历的苦难,看见了他们在苦难中涅槃之后的悲悯和宁静。而鲁院,它只是更加温柔地把夜风吹进了我的屋里,吹到了我的台灯下,也吹进了我的心里。

也擦亮了我的心和眼睛。我清爽地走在鲁院的水泥路面上,一棵盛开了无数绿色小心情的小树就那样明艳地闯入我的世界,也就是那一个瞬间,我想我接纳了它。它细长的叶子,清晰的脉络,在无人问津的角落里淡淡地叙述自己的心事。还有那些红色的果实,丝毫不夸张地阐释着红红火火的寓意。

起风的时候,树叶哗哗作响。我走在树下,想起了许多往事。我想,一定有和我一样的人,在鲁院安静的风中,想起了曾经,想起了爱过的一切,那些启迪过自己的伟大思想,绽放在夜空里,璀璨而夺目;那些错过的人,盛开在午夜梦回时,百转千回,荡气回肠;还有我们钟爱的文学,站在神的高度,充满神秘而又令人敬畏。

我想,我们短暂的一生之中,一定需

□曹永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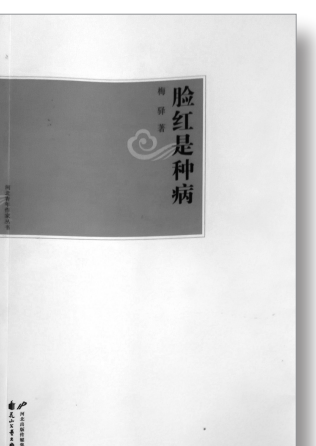
在昂贵的路段获得一个幽静的地方写作和读书,多么奢侈的日子,多么幸福的寄居。尽管短暂,但她是永恒的。我相信,无论以后我在任何优雅安静或者喧嚣逼仄的地方读书与写作,当这段短暂而永恒的记忆被唤醒时,内心一定是充满怀念的。

人们都是为相聚而开心,为离别而伤心。

不敢去想有那么一天我们要分别。各自拖着行李箱消失在对方的视线里,回到本来的生活轨道,然后,这段时光便成了回忆和感慨的素材。但这样的场景终究会到来。我想,我应该把每天都当作即将离开,认真地,如饥似渴地面对每一堂讲课;真诚地、发自内心地对待每一位同学;真挚地、饱含深情地感谢每一位老师。只有如此,当我离开时,虽然依依不舍,虽然后会无期,也算不辜负友情、不负文学、不负时光。

梅驿

学院第二十届高研班学员,其小说集《脸红是种病》近日由河北出版传媒集团花山文艺出版社出版。该小说集共收录了梅驿近年来创作的4部中篇小说和11部短篇小说,其中包括《你看到希兰了吗》《脸红是种病》《梦死》《祁美玉的忧伤》等,其作品曾被《小说选刊》《中篇小说选刊》等刊物转载并引起广泛关注。其小说内容涉及乡村伦理、女性心理及工厂改革等社会生活的多个方面,具有结实的现实肌理。



白忠德

学院陕西中青年作家研修班学员,近日其散文集《斯世佛坪》由西安出版社出版。白忠德出生在秦岭深处的佛坪县,人生之初就早早感受巍巍秦岭的大美。多年来他常回望故乡,对人与自然的关系、农民的命运、秦岭的未来等问题作出自己的思考。散文集《斯世佛坪》共25万字,对佛坪县的时事、生态、人文、民俗等进行观照反思,以小见大地映射出秦岭的沧桑变迁,思索人与自然的和谐与和解,倡导尊重生命、关爱大自然的理念与信念。



东庄西苑

静静的鲁院

静静地,夜慢了下来,心事也跟着慢了下来,目光所及的一切泛着幽幽的光。时光就这样停滞了,它坐下来,坐在我的左手边,下一点,再下一点,不断下坠,直至踮起脚尖蹭着我灵魂的柔软处——那里,是不是被抽掉肋骨的地方?

关上灯,我回到黑暗中,在这样可以面对自己的时刻,我发现自己如此陌生。我的身体里住着躁动的灵魂,而他此刻,在这个初秋的夜晚,渐渐回到自己,依偎在鲁院静静的怀抱里。一切静美如初,宛若新生。

命运的风一次次拨正了我的航向。我再次来到北京,幸运地来到了每一个文学爱好者梦寐以求的殿堂——鲁迅文学院。北京的天空还是记忆中那么高远,

大多数晴朗的日子里,一丝丝白云在蓝天里扭动细细的腰肢,优雅地散步,俯视着尘世中的我们,俯视着鲁院。这里的每一个角落,睁开眼,闭上眼,看见的,闻到的,全部都是静谧的。

从门口的白玉兰树,院中的池塘,池塘里畅游的鱼,操场上的青草到坐在凳子上沉思的老舍、冰心、曹禺,还有三四幢“中国风”样式的建筑,甚至在里面走路的每一个人。一切都在静谧里。

我常常喜欢一个人绕着院子的外围走,一圈又一圈,乐此不疲。记忆里,从来没有一个地方能够如此惬意,我感觉自己变成了池塘中顽皮的一尾鱼,游在水中,乐在心里。

第一次和一棵白玉兰树相遇,是在一个清凉的早上。阳光擦亮了整个世界,

幸福的寄居、永远的记忆

那是在鲁院一个安静的半夜。我离开电脑桌,轻轻推开窗,然后,院子里清新的空气便和皎洁的月光一起鱼贯而入。

从四川带到北京的咳嗽还没有痊愈,于是我便有了“北京客”和“北京咳”的双重身份。站在月色里,空气却是沁人心脾的。鲁院的院子,连空气也充满了文学的味道,犹如一剂良药,令我这样的患者顿时神清气爽。

不止呼吸,连视线也清晰而高远。围墙已经挡不住这时候的视线了,它翻山越岭,一直去到四川某市某县的某个小山村。那里一户人家的一间屋子还亮着灯,一位少年端坐床前憧憬山外的世界。

这样的穿越和幻境,我已经无法自抑情绪了。而梳理情绪也是一件难事,尤其是当各种情绪交织的时候。

比如,那一天我接到鲁院通知书时,心情也如同高考时同学接到了北大或清

华的录取通知书。虽然没有从高中考上大学的经历,我确信对我而言却是同样的感受。多年的耕耘让麦田的守望者获得了一点褒奖和赞誉,但是,从小山村到首都的喜悦也不是一张粉红色A4纸所能承载和表达的。

比如,当我即将踏上前往北京的行程时,4岁的女儿抱着我的腿说不想让我走。我微笑的面孔下面是内心的惶恐。这样的场景让我产生了伤感和恐惧。而偏偏我又像爱文学一样爱女儿,两者之间应该怎样取舍?

比如,一下飞机我就拖着沉沉的旅行箱前往鲁院时,却看到鲁院大门和网络上年呈现的有所差距,失落之余便开始耿耿于怀。但是我想,恰恰这样,鲁院才显得朴实无华与平易近人。和蔼可亲的老师们在大厅“报到处”迎接我、接纳我,给我如家的温暖,我有了一间令无数作者神往的小屋。

这些曾经的各种情绪无序地出现在大脑里,接受文学的整理与濯洗之后就有序地安放了下来。

关注与误解同时发生着。

所有热爱并关注报告文学的作家可能都在关注我们。而当这样一个历史性的记忆出现在报告文学大事记之中时,我们是光荣和幸福的。艳羨的目光来了,批评也会来。可是,鲁院不是用来旅游也不是用来度假的。我们在这里获取文学的滋养,接受前辈的熏陶,做一个真的勇士,然后再出发,带上匕首和投枪,把文学之花带到祖国各地去绽放。

这样的夜,一定有人还在敲击键盘,在电脑上输入自己的故事和思想。众多名家和名作已经从这里走出去了,这里还会产生新的作品与作家。一个个写作的灵魂在这幢圣洁的大楼里神圣地存在着。我想,鲁迅先生面对这样的画面也会欣慰的。

□王秀云

娜,西班牙语的意思是‘太阳’。”让你忍俊不禁的一笑中,看到了已经发生深刻变化的时代给那代人带来的冲击。

尤其让人印象深刻的是这一段,吕志军去看雷京华,遭到了雷京华母亲的反对,他写道:“雷京华特地给吕志军准备了丰盛的午餐,炖鸡的香喷喷的味道已从厨房飘到客厅,特别诱人,吕志军的肚子也咕咕叫,但雷京华妈妈就是不让端来。”朴实得近乎白描,坦率得几近赤裸,但人物之间微妙的心理活动尽在不言中。

人物心理刻画不做作,不矫情,不故意高大上或者假丑恶,他几乎是贴着人物写作,贴着生活走,自然妥帖,几无雕痕,这是小说又一成功之处。比如写吕志军面对上司女儿卢娜时的心理活动,他说:“让这高墙深院把外面的世界隔离起来吧。在封闭的环境里,面对的只有她一个女人,没有高矮之分、美丑之分、文野之分。面对着这个世界惟一的女性,他的青春的本能冲动和虚荣心似乎得到了满足,一桩内心潜伏的交易悄悄完成……”真实、坦率,一切想象和道德评判在如此贴心贴肺的描写面前都黯然失色。

作家身处他的时代,他的民族以及思想史的精神地图上。他重情重义,有着严谨的人生态度和远大的写作理想,能几十年不改初衷,这样的人不多。

工农兵大学生是一个几乎被遗忘的词语。当年如此浩大的人才工程,甚至没有在中国当代文学图景中出现过,这不能不说是一个遗憾。幸亏王金昌情怀不老,30年不改初衷,让经历这段历史的诸多人物重现读者眼前,让我们从那个时代的背影中看到那群人。

小说之于历史有其特殊意义。历史是人类活动的记忆,而小说就是把记忆复活、还原,重现昔日生气。比如:《三国演义》是对《三国志》的极大丰富,大部分人都知道唐三藏是通过《西游记》,遥远的巴黎圣母院因为雨果才家喻户晓。我们通过王金昌的小说,记住了中国历史上有这样一个庞大的青年群体,他们被赋予特殊使命,被捧上时代高峰,又被抛到命运低谷。在那个相隔并不遥远的时代,一纸大学录取通知书,承载着彼此激励的青年男女,逼婚诱嫁的地方官员,信守爱情的农村姑娘,不入豪门的热血青年,虽学业精进但坚持喂猪追求理想的部队战士……吕志军、王建国、冯淑萍、严凤英,他们幸运地成了王金昌笔下那个时代的代言人,为中国当代文学增添了富有历史意义的人物形象。

这部小说最打动人的地方,是作者诚恳的叙述腔调。他忠实地记录着那个群体记忆,不偏不倚、客观忠诚。他写了严凤英身为副省级干部,放下身段到青年学子中间蹭课,也写吕志军为了得到

上学的机会,违背心愿,并不相爱的校长女儿订婚,他缅怀那一代人有理想有抱负,既能正视个人命运在时代大潮中的脆弱,也毫不回避人性的弱点和丑陋,直陈小人物的卑微和无奈。最触目惊心的是冯淑萍上学的过程。为了强调这一事件的戏剧性和悲剧性,王金昌刻意用了一个意味深长的题目:原来她是这样上大学的。他写道:“我能上华大数学系,是因为用华罗庚先生的优选法理论写出《粮食种子优选法》文章,刊登在《应用科学》杂志上,被一位知名的老教授发现了,他写信给一位中央领导,这位领导批示下来,点名把我送到华大读书深造。不幸的是,这件事被那个公社革委会主任知道了,给压了下来,说我上学是他一手操办,条件是跟他那个混世魔王儿子订婚。”人性的复杂,命运的无常,就在这看似平淡的叙述中一一展现,把读者的心抓得嘶嘶作痛。

小说应该怎么写,许多作家、评论家都在试图给出答案。但固有的答案早晚会被不断涌现的新手法所突破。越来越多的作家在强调小说的技术,技术甚至成了检验作家和作品探索性的最重要的标准。但王金昌的小说会让你觉得技术还是要服从小说的需要,或者说,一部小说有其自己的天然形态。《工农兵大学生》是一部让你忽略技术存在的小说,小说的写作手法并不新,但你仔细琢磨就

会发现,几个人物依次出场,犹如汇聚江河的溪流,不疾不徐,他没有刻意结构一个宏大故事,没有设计一个突出人物,情节之间并没有紧致的切合度,但你依然被他文字抓着往前走,关心那些散落在叙述原野上的各个人物后来的命运。和其他小说不同,这些人物各自为政,互不关联,即使有联系也轻描淡写,似有还无。这种单兵作战、各个击破的叙述手法是以生活逻辑和历史真实为依据的,在这里,小说逻辑面对坚硬的现实困境选择了让位。我觉得,是小说本身替王金昌做了合理的选择。

细节的写实性是《工农兵大学生》的鲜明特点。我在阅读过程中几次产生疑问,觉得作品中的人物、故事甚至对话、细节很多不像处于小说中,像复印机或录音机,复制和记录着那个时代的声音:“小秀的爸爸还曾郑重其事地问我:你们在北京听说过毛主席他老人家每天吃啥吗?是不是每天吃白馒头蘸黄酱。”当年,类似疑问遍布中国大地,让我们想起贫困、懵懂、百废待兴的农村生活。这是工农兵大学生产生的大背景,是百万人出发的根据地,也曾是其中不少热血青年最初的目的。忽略了这一点,这场声势浩大、人命关天的事情就失去了行动的意义。

和这句话相对的,是这样一段:“卢娜津津乐道滔滔不绝地说,她出国回来后改名叫,不叫宋根红了,改叫卢娜。卢

书海一瓢

用小说抵制遗忘